##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首席 运营官张凌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张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首席运营官 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根据相关规定,张凌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 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张凌先生辞去高管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 讲行。

张凌先生作为公司高管原定任期于2021年6月18日截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 张凌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200股,其配偶及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张 凌先生在任职期间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 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张凌先生将在 第二届董事会确定的高管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下列限制性规 定: (一)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二) 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三)《公司法》对董监高 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张凌先生担任公司高管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运营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公司董事会对张凌先生在高管任职期间对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8日

